

普建委〔2025〕51号

关于上报木渎港栈道贯通整治工程调整可行性 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深度）的请示

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次研究的木渎港栈道贯通整治工程位于普陀区苏州河沿线丹巴路以西、真北路以东区域。本工程于2022年3月10日取得《关于木渎港栈道贯通整治工程投资估算的批复》（普发改投〔2022〕23号），2023年11月28日取得《关于同意木渎港栈道贯通整治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普建委〔2023〕108号）。为助力苏州河滨水空间品质提升的规划建设，完善木渎港区域公共服务功能，提升滨水空间公共价值与服务效能，根据市水务局要求对原批复方案进行优化调整。目前已完成工程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深度）的编制，报告如下：

一、工程内容

本工程位于普陀区苏州河沿线丹巴路以西、真北路以东区域。本次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水利工程、排水工程和附属工程。

二、调整内容

本次调整在原工可方案的基础上，根据市水务局相关要求对工程方案进行以下调整：

（一）调整栈桥方案为梁桥，在中心岛设置螺旋坡道接地。

（二）核减部分与其他工程重复的景观工程内容。

三、工程投资概算

调整后，本工程总投资概算为 4997.32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为 3631.6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691.76 万元，预备费 216.17 万元，前期工程费 457.77 万元。本工程项目法人为上海市普陀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本工程采用代建制，建设资金由普陀区政府财力解决。

妥否，请批示。

上海市普陀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26 日

